

《史记》里的豪杰

刺客、游侠

扶栏客◎著

杜李/绘图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BEIYUE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史记》里的豪杰

刺客、游侠

扶栏客 著
杜李 / 绘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史记》里的豪杰. 刺客、游侠 / 扶栏客著. — 太原 : 北岳文艺出版社, 2015.6
ISBN 978-7-5378-4435-2

I. ①史… II. ①扶… III. ①历史人物—生平事迹—中国—古代 IV. ①K820.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26196号

书 名 《史记》里的豪杰·刺客、游侠

著 者 扶栏客

责任编辑 谢 放

装帧设计 肖 背

出版发行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57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0351-5628696 (太原发行部)

010-57571328 (北京发行中心)

0351-5628688 (总编室)

传 真 0351-5628680 010-57571328

网 址 <http://www.bywy.com>

邮 箱 bywycbs@163.com

承 印 者 太原市长江孚来印刷制版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字 数 111千字

印 张 7.75

版 次 2015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6月太原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78-4435-2

定 价 22.80元

序



这是一本通俗历史读物。这是一本有意思的历史书。

这套书里的历史故事背后隐藏了很多问题，这些问题涉及军事、政治、经济、社会等许多领域，这些问题中的大部分没有标准答案。这不是考试，这是历史的情景再现。在这里，我关注的不仅是事件的精确年代和描述，更是其身临其境的画面感。

我希望读者能和我一起回望历史，一起思考历史。对于那些穿越时空和人心的问题，我希望读者能自己找到答案，即使找不到答案，至少开始思考。

我也将引导读者思考中国的历史问题，通过一个个真实的历史人物故事，逐步接触和理解中国人的思维方式和五千年从未中断的文化传统。因为我们都是中国人，不管你喜欢还是不喜欢，总有一天，你会进入历史上类似的情景，面对古人曾经面对的困境或难题、荣耀或成功。当那一天到来的时候，你也许会恍然大悟，最震

曹
专
序
朱
剧
郭
豫
政

撼人心而又最具现实意义的穿越不是带着手机和电脑穿越到秦朝，而是一个难题困扰了人心两千年仍然存在，一种荣耀延续了两千年仍然吸引无数热血青年为之奋斗，因此两千年后，你不得不像古人那样思考和选择。

这才是历史的现实意义，这才是中国人之所以是中国人的根本。

扶栏客

2015年5月

目录



◎◎ 一个人的战争——曹沫 / 1



◎◎ 史上回报率最高的杀手——专诸 / 9



◎◎ 执着的谋杀者——豫让 / 17



◎◎ 《英雄本色》的原型——聂政 / 29



◎◎ 一位知识青年的错位人生——荆轲 / 47



◎◎ 藏活豪士——朱家 / 81



◎◎ 平定七国之乱的指标——剧孟 / 93



◎◎ 失控的江湖——郭解 / 99

曹沫

专诸

豫让

聂政

荆轲

朱家

剧孟

郭解



曹沫



幸运的曹沫被鲁庄公提拔当了鲁国的将军，全面主持鲁国的国防军事工作。然而，战争不是举重比赛，力量型选手曹沫似乎很难适应这种竞赛的规律，曹沫当了将军以后领导鲁国军队屡战屡败，在抵抗齐国入侵的战争中三战皆败。战争当然不是比赛，因为战争失败的后果要比输掉任何比赛都严重得多，曹沫领导下的鲁国军队

的连续失败不仅使鲁国丧失了大片领土，而且严重地挫伤了鲁国军民的自信心，最后连崇拜力量的鲁庄公都怕了。齐强鲁弱的力量对比让这场战争的结局毫无悬念，为了尽早结束这场令人绝望的战争，鲁庄公主动提出了割地求和的建议。如果换一个人当鲁国的国君，曹沫很可能被免职，甚至要下狱——身为鲁国将军领导鲁军屡战屡败，以至要割地求和，这事只要认真问责起来曹沫难辞其咎。但是出人意料的是鲁庄公不仅没有追究曹沫的责任，甚至没有将曹沫免职。《史记·刺客列传》就记载：“曹沫为鲁将，与齐战，三败北。鲁庄公惧，乃献遂邑之地以和。犹复以为将。”曹沫屡战屡败却仍然留在鲁国将军的位置上，这事看起来有点奇怪，如果故事到此为止，鲁庄公很可能会被后人当做昏庸无能、任人唯亲的昏君，而曹沫也将成为有勇无谋的代名词。不过故事还要继续发展下去，事实证明，真正的勇士只要一息尚存，就绝不会放弃反败为胜、扭转命运的机会。

曹沫领导鲁军与齐国作战的时候，齐国的国君正是著名的春秋五霸第一霸的齐桓公，而齐国相国正是那位著名的天才治国大师管仲。在齐桓公和管仲的领导下，齐国当时正在迅速崛起，渐渐露出了峥嵘的称霸气象。了解了这样的时代背景，或许我们可以对曹沫的失败有一个比较客观的认识。齐桓公上台以后重用管仲推行了一系列改革，齐国国力日益强盛。在春秋战国时期，没有哪个诸侯信奉和平崛起。崛起必然要称霸，这是那个时代普遍的政治和军事规律。从齐桓公二年（前684年）开始，齐国开始了系列军事征服行动，在那一年，齐国讨伐并灭掉了一个叫做郕（tán）的小国（位于今天的山东省郕城北）。齐桓公五年（前681年），齐国发动了对鲁国的侵略战争，以勇力著称的曹沫就这样被齐桓公的称霸战争推上了历史舞台。本来鲁国与齐国相比就相对弱小，况且当时的齐国遇到了齐桓公和管仲这对中国历史上罕见的明君名相组合，因此鲁国的失败也不难理解。即使曹沫不当鲁国的将军，换个人来干也未必能战胜齐国，因为这是历史的大趋势，不是个人的能力可以扭转的。当然，如果换个人来当鲁国将军，就没有后来的精彩故事了。

公元前681年，这一年是鲁庄公十三年、齐桓公五年，为了达成停战和平协议，鲁庄公主动提出了割让遂邑给齐国，以换来和平停战的建议。听说鲁国主动要求割地求和，齐桓公欣然接受了。为了签订两国和平协议，鲁庄公与齐桓公相约在一个叫作柯（今山东阳谷县东北五十里阿城镇）的地方见面会谈。见面的当天，按照事先制订好的仪式流程，鲁庄公与齐桓公一起走上一座神坛（高台），然后一起对天盟誓，订立两国和平协议。这种仪式本来是当时非常普遍和流行的外事活动形式，不仅毫无新意，而且毫无悬念——强大的一方将在老天爷的见证下非常“神圣地”接受弱小一方割让的土地，弱小的一方将作为祭品“神圣地”任人宰割。

当齐桓公怀着“神圣”喜悦的心情登上神坛，准备例行公事的时候，突然隐约中感到一个人影迅速地出现在了其后，齐桓公正要回头，却感到脖子侧面一凉，一把锋利的青铜匕首霸道地贴在了一代霸主脖子的大动脉上。

锋利的刀子在曹沫手中，奔腾的血液在刀子下的大动脉里流淌。

此刻，历史的画面仿佛进入了慢镜头，齐桓公身后的武士呆若木鸡，齐桓公旁边的鲁庄公目光炯炯。天地虽大，不过两人而已；强弱贵贱，只存在于刀锋之间。遭到暴力胁迫的齐桓公需要一个理由，他问曹沫：“子将何欲（你想怎么样）？”曹沫回答：“齐强鲁弱，而大国侵鲁亦甚矣。今鲁城坏即压齐境，君其图之。（齐国强而鲁国弱，作为一个大国，齐国侵犯鲁国实在太过分了。如果我们鲁国的城墙坏了，就得塌在你们齐国的国土上，您说该怎么办）”

齐桓公终于相信了，这就是传说中的绑架。无论是君王还是草民，任何人当刀子架在脖子上的时候，都比站在神坛上更加严肃和诚恳。为了让曹沫的刀子远离自己的脖子，齐桓公提出了富有诚意的解决方案，“桓公乃许尽归鲁之侵地”，也就是说齐桓公答应曹沫归还侵略鲁国的土地。

当齐桓公站在神圣的神坛上庄严地宣布了自己的承诺，曹沫的刀子便离开了齐桓公的脖子。当啷一声，曹沫的匕首扔到了地上，曹沫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一样，从容地走下神坛，站入鲁国群臣的位置里，然后继续抬头

仰望着神坛上的大王们，一脸的崇敬和严肃。齐桓公站在神坛上俯视着曹沫的眼睛，发现那双眼睛单纯而认真，如果不是前面发生的绑架事件，齐桓公一定会有高高在上的优越感。

然而，此时的齐桓公很受伤。当刀子架在脖子上的时候，齐桓公并没



有这种感觉，而当他确信自己已经安全的时候，受伤的心突然像扔进沸腾油锅里的臭豆腐一样，一边愤怒地冒着泡，一边将浓烈的气息迅速蔓延。齐国对鲁国发动的虽然是侵略战争，然而那些土地却是将士们用鲜血和生命换来的，现在一把刀子就抵消了无数条人命换来的土地，对于鲁国来说，这也太容易了。如果曹沫的方式总能成功，那么还要军队和将军干什么？

走下神坛的齐桓公开始反悔了，暴力胁迫下做出的承诺和签订的协议可以无效，这是基本的法律原理。不过管仲却站出来阻止了齐桓公，他对齐桓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成全了曹沫。管仲说：“不可。夫贪小利以自快，弃信于诸侯，失天下之援，不如与之。（不能反悔。如果只顾贪图小利图一时的痛快，就会失信于诸侯，这样会失去天下的支持，不如给他们）”

根据《史记·齐太公世家》记载，齐桓公五年（前681年）齐国发动对鲁国战争的时候，齐桓公在管仲的辅佐下已经开始准备称霸。实现称霸的目标有两种途径，一是以力服人，二是以德服人。齐桓公作为春秋五霸第一人显然希望能够兼容并蓄，同时具备这两种实力。随着齐国的强盛和崛起，齐桓公以力服人的实力已经不容置疑，然而以德服人却从来都是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曹沫绑架齐桓公要求归还被侵占的土地，齐桓公在这一事件中感受到了侮辱和不舍；而管仲却在这一事件中发现了以德服人的机会，如果此时的齐桓公能放下对曹沫绑架勒索自己的仇恨，他就可以抓住以德服人的机会。

齐鲁停战会盟在当时绝对是各国诸侯关注的头条新闻，在会盟中曹沫绑架齐桓公要求归还土地必然是头条中的头条，风口浪尖上的齐桓公如果事后履行承诺，一定会出乎大多数人的意料，从而给天下人留下无法忘记的深刻印象。管仲不愧是名相，从危机中找到了机会。

齐桓公也不愧是春秋五霸之首，放弃已经到手的利益是世界上最难做出的决定。为了以德服人的战略目标，胸怀大志的齐桓公还是咬牙接受了管仲的建议，“于是桓公乃遂割鲁侵地，曹沫三战所亡地尽复予鲁”。

不过齐桓公履行承诺的行为很快就得到了回报，“诸侯闻之，皆信齐而欲附焉。七年，诸侯会桓公于甄，而桓公于是始霸焉”。由于处置曹沫绑架事件得当，齐桓公很快就在春秋诸侯的圈子里赢得了诚信的名声，大家纷纷表示拥护齐桓公，愿意接受齐桓公的领导。两年后，各国诸侯在甄会盟，在这次盛会上齐桓公成了当时领导诸侯们的霸主。

曹沫绑架齐桓公的行为在当时来看，不仅非常简单，而且非常鲁莽，但是谁也想不到这次看似有勇无谋的冒险行动不仅为鲁国争取到了失去的国土，而且也成全了一代霸主齐桓公的称霸事业，这就是双赢的局面。

身为鲁国将军，曹沫不是作为一代名将，而是作为一位著名的刺客被载入《史记》，这个人注定要创造奇迹。曹沫的故事告诉我们，成功的人生或许不必过分追求完美，一个人只要把自己的特长发挥到极致就有可能拥有属于自己的独特的人生成就。以勇力著称的曹沫在屡次军事失败以后，既没有企图通过加强军事理论学习来提高自己的军事指挥水平，也没有自暴自弃、怀疑自己的智商，而是在一个恰当的场合，抓住了一次恰当的机会，以视死如归的决心果断出手，最终凭个人的力量改变了国家的命运和历史，赢得了一场通常需要千万人牺牲生命才有可能获得的胜利。曹沫还是一样的曹沫，勇力还是一样的勇力，在战场上接连失败的曹沫和在神坛上成功劫持齐桓公的曹沫没有任何区别，不同的只是，相同的人出现在了不同的场合，做了不同的事。曹沫注定是一位伟大的刺客，而不是伟大的将军。

性格决定命运没错，然而性格没有好坏，命运却有成败。以合适的方式配合合适的性格去争取合适的命运，就可以尽量接近成功的命运，这就是曹沫的故事给我们的启迪。



思 考 题

【SIKAOTI】

想一想，猜一猜

1. 如果齐桓公没有遵守对曹沫的诺言归还鲁国的土地，那么会对齐国、鲁国和其他国家产生什么影响？

我是考证控

1. 请考证一下，为什么周天子要在齐国旁边建立鲁国？鲁国的都城在今天的什么地方？

曹
孟
子
郭
曹
豫
政

名言

夫贪小利以自快，弃信于诸侯，失天下之援，不如与之。

——管仲

名言

齐强鲁弱，而大国侵鲁亦甚矣。今鲁城坏即压齐境，君其图之。

——曹沫



史上回报率最高的杀手——专诸

专
诸



伍子胥和公子光，不得不说的故事

刺客的历史在曹沫之后非常寂寞，在曹沫把刀子架在齐桓公脖子上以后一百六十七年，也就是在公元前515年才出现了另一位能与曹沫相提并论的著名刺客——专诸。

专诸是吴国堂邑人，堂邑据说就在今天的江苏南京附近，因此专诸也是《史记》五大刺客中唯一一位原籍在南方的杀手。

值得注意的是，专诸走上历史舞台与另一位春秋时期的著名人物有关，这位名人就是伍子胥。

伍子胥名叫伍员，他的家族本来是楚国的名门望族，父亲伍奢在楚平王时代被封为太子太傅，负责教导王国未来的接班人、楚太子熊建。后来伍奢由于卷入楚平王和太子熊建的斗争而死于非命，伍子胥为躲避追杀只得一路逃到了吴国。当时的吴国吴王僚刚刚掌权，他的堂兄弟公子光任吴国将军。

史上回报率最高的杀手

专诸

曹沫

结识了公子光的伍子胥很快就发现公子光一直在觊觎吴王的宝座，于是聪明的伍子胥把“金牌杀手”专诸推荐给了公子光。据《史记·伍子胥列传》记载：“伍胥知公子光有内志，欲杀王而自立，未可说以外事，乃进专诸于公子光。”

目的明确的公子光当时缺的就是工具和方法，当专诸跟随着伍子胥出现在公子光面前的时候，公子光眼前一亮，这位下定决心当吴王的贵族终于找到了登上王位的工具和方法。公子光立刻下令让专诸享受最高的食客待遇。据《史记·刺客列传》记载：“光既得专诸，善客待之。”

当时公子光虽然掌握了吴国的兵权，但是他在吴国还不能为所欲为，吴王僚及其亲信也掌握着一定的兵权，在这种情况下发动政变仍然存在很大的风险，所以公子光虽然得到金牌杀手专诸却也不敢贸然下手，他在默默地等待着一个机会。

致命的厨子

机会总是垂青有准备的人。

这一年，楚平王死了，楚平王的小儿子熊轸即位。吴王僚认为此时的楚国正处于政局不稳的时候，这正是征讨楚国的最佳时机，于是他派出了他的两位弟弟盖馀和烛庸率领吴军包围了楚国的六县和濠县，然后又派季札前往晋国，以观察各国诸侯对吴国征讨楚国的反应。吴王僚的安排非常周到，既有军事打击，又有外交努力；但是吴王僚显然没有对一直在他背后窥探王位的公子光给予足够的重视。

不久，前方的战报传来，盖馀和烛庸率领的吴国远征军被楚国军队抄了后路，断绝了回国的退路。吴王僚万分懊恼，公子光满心喜悦。盖馀和烛庸带去远征楚国的军队正是吴王僚的嫡系部队，这支部队被楚军包围了以后，吴国国内就再也没有能和公子光抗衡的军队了。

机会来了！

公子光找来了专诸，向专诸提出了希望：“此时不可失，不求何获！且光真王嗣，当立，季子虽来，不吾废也。（这个机会不能失去，不争取

就没有收获。况且我是真正的王位继承人，本来就该立我当吴王，即使季札回来，他也不会废掉我）”

专诸知道自己登上历史舞台的时刻到了。

据《史记·刺客列传》记载，专诸说：“王僚可杀也。母老子弱，而两弟将兵伐楚，楚绝其后。方今吴外困于楚，而内空无骨鲠之臣，是无如我何。（吴王僚可以杀掉的！他的母亲年老了，孩子还很小，两个弟弟带领吴军讨伐楚国，楚军断了他们的后路。现在吴国在外被楚国所困，朝内也没有起主心骨作用的忠臣，我们趁机起事，他们又能奈我何呢？）”听了专诸的话，公子光非常动情地表态：“光之身，子之身也。（我的身体就是你的身体）”

春秋战国时期没有远距离杀伤目标的狙击步枪，那时候要刺杀一个人最有把握的方式就是面对面地刺杀。毫无疑问，要以这种操作方式刺杀一位国君，最终的结果只能是同归于尽。因此，做刺客不仅需要强悍的武功，还需要视死如归的勇气。

专诸知道公子光交给他的任务是玩命的任务，答应了公子光就几乎等于放弃了自己的生命。但公子光也做出了非常慷慨的表态，这表态简练而感人，“光之身，子之身也”。既然专诸豁出去了自己的身体和生命替公子光拼命，那么公子光就承诺以自己的身体和生命替专诸履行一切义务。

公元前515年，这一年是楚昭王元年，吴王僚十二年。这年的四月丙子日，公子光准备好了谋杀吴王僚所需要的一切。

这一天他向吴王僚发出邀请，请吴王僚来自己家里喝酒。为了刺杀自己的堂兄弟，公子光在家里的地道里藏匿了大批的披甲武士。只等公子光一声令下，武士们就会冲出来杀死吴王僚，然后支持公子光夺取政权。

不过吴王僚显然对自己的这位堂兄弟并不十分放心，那天吴王僚虽然接受了公子光的邀请前来赴宴，不过他也带来了大批的侍卫：从王宫到公子光的家，路两边站满了手持长剑的武士。《史记·刺客列传》记载：“王僚使兵陈自宫至光之家，门户阶陞左右，皆王僚之亲戚也。夹立侍，皆持长铍。”